

武汉市财政局文件

武财农〔2021〕823号

市财政局关于调整 2021 年市级财政支农专项资金预算科目的通知

蔡甸、江夏、黄陂、新洲区财政局：

为认真落实《中共武汉市委 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加快推进全市农村欠发达街道（乡镇）振兴发展的实施意见》（武发〔2021〕13号）文件精神，强化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投入保障机制，全面反映我市 2021 年市级财政支农专项资金支持革命老区和农村欠发达街道（乡镇）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投入情况。经研究，对 2021 年市级财政惠农专项资金用于革命老区和农村欠发达街道（乡镇）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和预算支出科目进行调整。

请收到通知后，及时将上述资金进行预算科目调整和财政扶

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录入。

附件：2021 年市级财政支农专项资金预算科目调整表

武汉市财政局

2021 年 11 月 18 日

附件

2021 年市级财政支农专项资金预算科目调整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文号	用于革命老区和农村欠发达街道(乡镇)					调整后预算 支出科目
			小计	蔡甸区	江夏区	黄陂区	新洲区	
1	生猪产业绿色发展项目奖补资金	武财农[2021]188 号	5000	600	2000	1200	1200	21305
合计			5000	600	2000	1200	1200	

蔡甸、江夏、黄陂、新洲区财政局：

为认真落实《中共武汉市委 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加快推进全市农村欠发达街道(乡镇)振兴发展的实施意见》(武发〔2021〕13 号)文件精神，强化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投入保障机制，全面反映我市 2021 年市级财政支农专项资金支持革命老区和农村欠发达街道(乡镇)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投入情况。经研究，对 2021 年市级财政支农专项资金用于革命老区和农村欠发达街道(乡镇)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科目调整如下：

调整后，及时将上述资金进行预算科目调整。

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录入。

普信

来鄂断目保算财金资可支客支办规鄂市并 1805

附件：2021 年市政府财政支出专项资金预算科目明细表

武汉：0000

项目支出	(鄂) 鄂省财政厅支出预算科目					备注	备注
	0001	0002	0003	0004	0005		
0001	0001	0002	0003	0004	0005	鄂省财政厅支出预算科目	鄂省财政厅支出预算科目
	0001	0002	0003	0004	0005	合计	

武汉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 年 11 月 18 日印发

共印 25 份